

# 广西人工智能学会

桂智会字〔2023年〕4号

## 关于推荐 2023 年度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的 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有关单位：

为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快落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发挥人工智能技术在各行业领域的赋能作用，推动广西人工智能学术研究和产业进步，我会根据《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现将推荐 2023 年度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奖项设置

- 八桂人工智能自然科学奖一、二、三等奖
- 八桂人工智能技术发明奖一、二、三等奖
- 八桂人工智能科技进步奖一、二、三等奖

### 二、奖励范围

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面向全区人工智能及相关行业，主要奖励在人工智能领域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与开发、科技成果推广和应用和实现产业化方面取得卓越成绩或者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集体，符合《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的单位和个人。

### 三、推荐项目要求

#### （一）推荐条件

1. 八桂人工智能自然科学奖：在智能科学技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领域取得原创性科学发现，被区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高，阐明自然现象、特征和规律，做出重大科学发现的单位及个人。

2. 八桂人工智能技术发明奖：在智能科学技术领域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等重大技术发明的单位及个人。

3. 八桂人工智能科技进步奖：完成和应用推广创新性智能科学技术成果，为推动智能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及个人。

#### （二）其他要求

1. 符合《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 不存在成果权属、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及其排序方面的争议；

3. 凡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及其完成人不在本奖项的受理范围；已解密或者不保密的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项目及其完成人申报与被推荐本奖，应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并提供相应的解密或不涉密证明材料。

### 四、评审程序

#### （一）初评

组委会将组织初评评委对全部推荐作品进行评审，形成推荐入围终评作品名单。

## （二）终评

组委会将组织终评评委对已入围终评作品进行评审，根据初评和终评成绩确定奖项及等级。

## （三）公示

组委会将获奖作品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无异议后确定最终奖项。

## 五、时间安排

2023年3月1日—4月30日	各推荐单位及个人报送项目
2023年5月初	组织初评
2023年5月中旬	组织终评
2023年5月下旬	进行网上公示
2023年学会年会	举行颁奖仪式

## 六、项目材料要求

（一）推荐时间：2023年3月1日—4月30日

（二）推荐材料要求：

1. 严格按照《八桂人工智能自然科学奖推荐书》（附件3）、《八桂人工智能技术发明奖推荐书》（附件4）、《八桂人工智能科技进步奖推荐书》（附件5）规定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2. 推荐项目纸质版材料一式一份，请于2023年4月30日前报送至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评审办公室（同通讯地址），同时将电子版文件报送至学会邮箱：gxrgznh@163.com，纸质版材料与电子版材料必须保持一致，逾期不再受理。

## 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5383552

联系人：何叶 18377112575 廖妍 15676125460

电子邮箱：gxrgznh@163.com

通讯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金龙路2号  
广西能源大厦C座A601室

- 附件：1. 《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励条例》（试行）  
2. 《八桂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励实施细则》（试行）  
3. 《八桂人工智能自然科学奖推荐书》  
4. 《八桂人工智能技术发明奖推荐书》  
5. 《八桂人工智能科技进步奖推荐书》  
6. 承诺书模板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简表  
（国家标准 GB/T\_13745-2009）

